湖南海利常德农药化工有限公司

生物质成型燃料生产线及生物质锅炉除尘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拟审批公示

经审议，我局拟于近日内批准海利化工《生物质成型燃料生产线及生物质锅炉除尘设施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现就项目环评相关情况予以公示5个工作日。如有意见，请在公示期内向我局来信来电进行反映。

联系地址：常德市德山大道369号 邮编：415001

联系电话：0736-7312225

听证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对以下拟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决定提出听证申请。

|  |  |
| --- | --- |
| 项目名称 | 生物质成型燃料生产线及生物质锅炉除尘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
| 建设地点 | 湖南海利常德农药化工有限公司厂区内 |
| 建设单位 | 湖南海利常德农药化工有限公司 |
| 环评机构 | 湖南志远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
| 项目概况 | 、本项目位于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湖南海利常德农药化工有限公司厂区内，总投资1400万元。项目总占地面积为1828m2，其中谷壳堆棚占地面积600m2，造粒车间占地300m2，锅炉房占地面积928m2。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一条生物质成型燃料生产线及生物质锅炉除尘设施升级改造。全部技改后机组可确保供应1000万大卡导热油炉用热需求。 |
|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 本项目在营运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固废和噪声等污染，经采取如下污染防治措施后，可减少各项污染物的排放量，对周边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  （1）本项目营运期间废水主要是员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后续生化处理，经生化处理后的污染物排放浓度能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排放标准及德山污水处理厂的进水水质要求。  （2）本项目原材料存放于钢架搭建的堆棚里，堆棚采取密闭措施，废气通过负压收集后经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5m排气筒排出；项目制作生物质颗粒时，造粒环节会产生粉尘废气，建设单位拟通过集气罩收集粉尘，粉尘通过脉冲式布袋除尘器处理，最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粉尘排放浓度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值。项目锅炉所用燃料为前段工序所造的生物质颗粒，烟尘、NOX、SO2的排放浓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中燃气锅炉的特别排放限值，项目燃生物质燃料锅炉产生的烟气通过1根40m高排气筒排放。  （3）优化设备选型，选用低噪声型设备，对设备基础采取减振措施；加强设备管理，对生产设备定期检查与维护，使设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况，降低运转时产生的噪声。本项目运行时四周厂界处噪声均能达标，对周围声环境影响不大。  （4）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炉渣、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属于一般固废，可外卖综合利用；废导热油属于危险固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